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柳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）的（2025年柳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维护和服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5年柳州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维护和服务项目，属于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广西宏天威视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人，营业收入为4261.29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52.710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盖公章）：广西宏天威视科技有限公司

2025年7月15日



注：

1. 本招标项目采购标的属于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。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3. 中小企业划分有关标准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确定；
4.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本企业不属于残疾人福利企业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宏天威视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7 月 15 日

注：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